輔仁大學 116 學年度博士班暨碩士班甄試招生錄取新生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前入學申請表

錄取系所			□博士班 □碩士班
姓　　名		學　　號	註冊組填寫
身分證字號		手　　機	
畢業學校		畢業年月	

系所主管	院長	註冊組
□同意 □不同意 簽章：		□審查通過 □審查不通過

注意事項：

一、申請條件：

本項甄試招生可申請提前入學系所之錄取生，如於116年2月17日前取得學位證書或符合同等學力入學資格者，於規定期間得申請提前入學。

二、申請期間：

115 年 11 月 23 日至 116 年 2 月 17 日(必須完成報到後再提出申請)。

三、申請提前入學者，須於申請期間至教務處註冊組繳交系所主管及院長核可之提前入學申請表(不受理郵寄繳件)。

※持國外學歷證件者繳交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證明、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各 1 份。

※申請時尚未取得學歷(力)證件者，應填具切結書並於 116 年 2 月 22 日前繳交相關學歷(力)證件，否則取消提前入學資格。如係申請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前畢業者，請檢附提前畢業申請相關證明並至遲應於 116 年 2 月 22 日前繳交學位證書，否則取消提前入學資格。

四、**提前入學者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五、經教務處註冊組審核入學資格不符合或逾期繳交學歷(力)證件者或未依規定時間完成註冊者，取消其提前入學資格(甄試錄取生如於 116 年 9 月註冊日前符合入學資格者，仍可於 116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入學)。